

谭姑尼

蔡鸿生 著



中山大学出版社

B949.2

C13

尼 姑 譚

蔡鴻生 著



A0790649

中山大學出版社

· 廣州 ·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尼姑谭 / 蔡鸿生著. — 广州: 中山大学出版社, 1996. 9

ISBN7-306-01192-8

I. 尼… II. 蔡… III. ①佛教史—尼姑—研究 ②尼姑—
妇女人类学—研究 IV. B948

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)

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印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1.5 印张 2 插页 21.2 万字

1996 年 9 月第 1 版 199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5000 册 定价: 18.00 元

上编 暮鼓晨钟的女性世界

一、青灯古佛旁的女人

距今 1100 多年前，正当唐宪宗迎佛骨闹得长安满城风雨的时候，庐山的禅林依然清静肃穆。当地名刹归宗寺，有个智通和尚夜里高声叫嚷：“我大悟了！”众僧都被惊醒，不知他悟出什么大道理。第二天上堂集会，寺主智常禅师当众查问：“昨夜大悟的僧人出来。”智通即站出来承认：“就是我。”禅师追问：“你看出什么道理，就叫大悟？说说看”。智通脱口而出，只有一句话：“师姑原是女人作”！^{〔1〕}听起来似乎平淡无奇，实则要言不烦，在历史的迷雾中一眼见底，“悟”出了事物的本质：尼姑是由女人造成的。对习而不察者来说，这岂不是道出了平凡的真理？试问离开了女人，还谈什么尼姑呢。让我们借智通之“智”来开宗明义，从尼姑的本质出发，去观察一个神秘的女性世界。

中国古代只有巫，没有尼。尼姑是“舶来品”，它起源于印度。据佛陀传说，释迦牟尼虽贵为王子，却生来命薄，出世七天就死了母亲，由他的姨母乳养成人。这位姨妈兼奶妈名叫“摩诃波闍婆提”，即“大爱道”。^[2]到释迦 35 岁成佛之后，姨妈也要求出家。她的至诚感动了佛，终于被批准为第一名女僧。这是公元前 5 世纪的事。汉文佛教史籍所谓“比丘尼之兴，发源于爱道”，^[3]指的就是这一段故实。

印度的比丘尼制度形成后大约 800 年，才由西域传入中国内地。头一名削发受戒的汉族尼姑，是青年寡妇种令仪。她出身于官僚之家，父亲担任过武威太守。这位新寡的小姐于晋愍帝建兴年间（313—316）出家，法名净检，主持洛阳竹林寺佛事，“说法教化，如风靡草”，发展尼姑 24 人，组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比丘尼教团。^[4]

像一切“舶来品”都有异名一样，“比丘尼”在汉语中也有五花八门的别称：尼、阿尼、尼师、尼僧、尼媪、尼姑、师姑、姑子、二僧（和尚为“大僧”）、二堂（和尚为“首堂”）、女德、和尚等等，不一而足。这里有两点应该说明：第一，佛教称出家受戒的女性为“比丘尼”，“比丘”意为“乞士”，“尼”是阴性词尾，合成之义就是“乞士女”。难怪古代的反佛者要挖苦说：“虽受布施之名，而有乞丐之实。”然而，僧尼

之乞并非单纯求饱，它是乞法与乞食的统一：“谓上于诸佛乞法，资益慧命；下于诸佛乞食，资益色身。”^{〔5〕} 尽管如此，“乞食 古为耻”，“乞”在华夏文化中终究不是好字眼。随后，“比丘尼”逐渐简化为“尼”，并缀上“姑”字以强调性别。时至今日，人们未必还会记得“尼姑”一名包含着梵汉合璧的双重结构，与“恤衫”、“啤酒”之类的近代舶来品，同样服从约定俗成的造词规律。第二，尼姑与和尚，男女分明，在称谓上一般是不容易混同的。不过，唐代的文集和墓志，却有若干称尼姑为和尚的事例。例如，唐宪宗时代的尼姑惠源，墓志上写作“韦和尚”。权德舆给出家的从祖姑撰塔铭，也称她为“契微和尚”。^{〔6〕} 这种情形，正如现代的“女士”如果德高望重，有时也可以称为“先生”一样。

尼姑是从妇女中游离出来的一群，在青灯古佛旁度过悠悠岁月。对她们来说，遁入空门，归心禅寂，究竟是超越还是沉沦？这是一个“如鱼饮水，冷暖自知”的问题，局外人难以作答。不过，无论如何，尼姑制度的引进，意味着严密的中国家族体系被打开一个缺口。出家与礼法的冲突，一开始就发生了。4世纪初，少女安令首不愿应聘，想当尼姑，与老父仲太爷展开一场激烈争执。按其社会意义，完全可以看作是两种异质文化的对话：

父曰：“汝应外属，何得如此！”首曰：“端心业道，绝想人外，毁誉不动，廉正自足，何必三从，然后为礼？”父曰：“汝欲独善一身，何能兼济父母？”首曰：“立身行道，方欲度脱一切，何况二亲耶！”忭以问佛图澄，澄曰：“君归家洁斋三日竟可来。”忭从之。澄以胭脂磨麻油傅忭右掌，令忭视之。见一沙门在大众中说法，形状似女，具以白澄。澄曰：“是君女先身，出家益物，往事如此。若从其志，方当荣拔六亲，令君富贵。生死大苦，向得其边。”忭还，许之，首便剪落。^[7]

在这场早期的出家纠纷中，老父搬出“三从”、“二亲”的传统礼器，仍然挽不回亲生女儿的心。他无可奈何，只好向外来高僧佛图澄求救了。后者度人有术，不仅用魔法制造奇迹，还开出一张“荣拔六亲，令君富贵”的空头支票，这才达成了父权与神权的妥协，让安令首削掉长发，无牵无挂地到建贤寺去“度脱一切”。

“师姑原是女人作”。早期妇女出家，与婚姻悲剧有非常密切的关系。在5世纪的南朝时代，我们可以从《比丘尼传》找到三个突出的事例：

一是拒婚出家：

尼姑僧基，俗姓明，济南人。她的婚姻，由老母一手包办，“密以许娉，秘其娉礼。迎接日近，女乃觉知，即便绝粮，水浆不下。亲属禁请，意不可移。至于七日，母呼女婿。婿敬信，见妇殆尽，谓妇母曰：‘人各有志，不可夺也。’母即从之，因遂出家，时年二十一。”这位明姑娘真不简单，早在1500年前就懂得动用“绝食”的武器，粉碎了老娘的如意算盘，逼使未婚夫只好装出高姿态。她饿了一个星期，拒婚成功了，于是便从家门走向空门。

二是逃嫁出家：

尼姑僧端，是个漂亮的扬州姑娘，但无意为人之妇。“不当聘彩，而姿色之美，有闻乡邑。富室凑之，母兄已许。临迎之三日，宵遁佛寺。寺主置于别室，给其所须，并请《观世音经》，二日能诵。雨泪稽顙，昼夜不休。过三日后，于礼拜中见佛像语云：‘汝婿命尽，汝但精勤，勿怀忧念。’明日，其婿为牛所触亡也，因得出家。”这位有美色的少女也很有胆识，竟敢嫁前三日，半夜溜跑，藏身佛寺。幸亏那个倒霉的未婚夫给牛撞死，她才避免了男方的“追捕”，没有后顾之忧地当上了尼姑。

三是守节出家：

尼姑超明，杭州人，出身书香之家。“读五经，善

文义，方正有礼，内外敬之。年二十一，夫死寡居，乡邻求娉，誓而不许，因遂出家，住崇隐寺。”这个新寡的少妇，为了坚持从一而终的“礼”，只好出家，这才摆脱了乡邻的纠缠。由寡而尼，以“空”换贞。这种风气，当时南北都有。北齐贵族羊烈，“家传素业，闺门修饬，为世所称，一门女不再醮。魏太和（477—499）中，于兖州造一尼寺，女寡居无子者并出家为尼，咸存戒行”。^[8]羊烈的家风，将“素业”与“戒行”连在一起，反映了5世纪末中国社会的伦理动向：尼姑制度与礼法制度，已经从对抗逐步走向协调了。

在佛教昌盛时代，出家成风，尼姑并非贱业。当时的禅林女界，包括各色人等。其来源除民间妇女外，还有不少失宠后妃和名门闺秀。像《红楼梦》所说：“可怜绣户侯门女，独卧青灯古佛旁”，是屡见不鲜的。北魏孝文帝的废后冯氏和孝明帝皇后胡氏，都到洛阳瑶光寺出家。隋唐之际的望族萧瑀一门，竟有四个小姐（三女一孙）当尼姑去。晚唐的河西节度使张议潮，也有侄女、孙女多人削发为尼。她们的名字，至今还保留在敦煌石窟的供养人题名中。^[9]不仅尼姑上层与贵族之家有血缘关系，甚至某些封建帝王，也与尼姑结下颇深的因缘。隋文帝杨坚，一出生就寄养在般若尼寺，由山西尼姑智仙当保姆，一直带他到13岁。为感念尼姑养育之恩，隋文帝晚年命天下舍利塔内各作神

尼智仙像，并叫史臣为尼作传。^[10]大名鼎鼎的武则天，14岁以前已经当过一次“沙弥尼”，到26岁又第二次出家，到感业寺当尼姑去。谁想得到，这位风流的一代女皇，原来是个“双料尼姑”！7世纪中期，还俗回宫的武后，施助“脂粉钱”二万贯，在洛阳龙门石窟修凿了著名的奉先寺。这点赞助因缘，竟演成一个令人神往的传说：现存那尊庄严典雅的卢舍那大佛，被说成面貌是以武则天为原型的。^[11]

尼姑群居之所，称为尼寺。“寺”的原意是官署。佛教人华之初，僧人由礼宾的鸿胪寺接待，随后他们有了专设馆舍，“不忘其本，还标寺号”。古代尼寺大多是院落式的建筑，这与“舍宅立寺”的传统有密切关系。4世纪初，东晋宰相何充开风气之先，以别宅建寺，安置尼姑惠湛等10人。6世纪初，北魏洛阳十大尼寺均为王公贵戚所立，而宦官竟然占了一半，真是咄咄怪事。位于城东的魏昌尼寺，是阉官李次寿立的，他被封为“魏昌伯”，爵名便成了寺名。^[12]尼寺打上太监的烙印，是清是浊，当时人似乎不加理会的。到了唐代，民用建筑被改成宗教建筑的事，皇帝带头，上行下效，蔚然成风。唐高宗将隋朝的仙都宫改置证果尼寺，又在静安坊为公主立崇敬尼寺。贞观三年（629），唐太宗为报母恩，舍通义宫为尼寺，并为此颁布一道《舍旧宅造兴圣寺诏》。^[13]8世纪末，唐德宗在

两位公主死后，敕改朱阁为尼院。白居易写了一首《两朱阁》，意在“刺佛寺浸多”：

寺门敕榜金字书，尼寺佛庭宽有余。

青苔明月多闲地，比屋齐人无处居。

由宫、阁改建的尼院，保持原有格局，自然会比民居宽敞，大有“闲地”。不过，随着尼姑制度向城乡扩展，尼寺规模的大小，难免因时因地而异，出现千差万别。据8世纪中期的官方统计，唐帝国共有佛寺5358所，其中僧寺3245所，尼寺2113所。^[14]小型的尼寺，不存在群体组合的建筑结构，实际上已简化成庵，即小佛堂。寺、庵长期混称，直到明清时代，尼寺基本上庵堂化了，“尼姑庵”的叫法才广泛流行开来。清初广州小东门外有座无著庵，尼来机募建，康熙十七年（1678）落成，占地约8亩。

当尼姑要办手续。一个想出家的女子，必须向官府申请“度牒”，正式取得尼姑资格，才算合法。偷偷摸摸出家，即使头剃光了，还是“私度”，被发觉要勒令还俗。5世纪中期，北魏已有僧尼“印牒”，即度牒的雏形。但作为一种正规的制度，则始于唐玄宗。天宝六年（747）五月定制，僧尼的度牒统由礼部的祠部发放。这是一种官方验发的特别证书，注明姓名、籍

贯及出家年月和所属寺院。度牒赋予僧尼免税免役的特权，起初不收费，其后为了填补财政亏空，才征“香水钱”，并不断提价。到了宋代，每牒价值 130 千至 220 千钱不等。政府甚至出售空名度牒，用来筹饷或筹款。民间可以自由买卖度牒，越“炒”越贵，终于蜕化为宋代一种弊政。明代卖牒，亦常猥滥，牒价自四五两至十两不等。

被度为尼的女人，原先不限年龄，老中青幼都有。南朝秣陵李氏，曾有过“指腹为尼”的怪事，唐代小尼姑也有小到 3 岁的。至于妙龄出家，更属司空见惯。从国计民生上说，年富力强的妇女遁入空门，不仅影响社会生产，也影响人口的繁殖，确实是个隐忧。唐朝初年，傅奕在奏表中慨叹道：“今卫壮之僧，婉变之尼，失礼不婚，夭胎杀子，减损户口，不亦伤乎！”元朝的刑律规定：“诸妇人背夫弃舅姑出家为尼者，杖六十七，还其夫。”^[15]从明朝开始，政府只准中老年妇女出家为尼。明太祖洪武二十四年（1391）明文规定：“女年非五十以上者，不得出家”。清朝的乾隆皇帝，也不准女子在 40 岁以前当尼姑。不过，这类旨在使尼姑群老化的禁令，并未真正奏效，青年妇女偷“度”者仍大有人在。实际情况是，在尼庵里，“师太”与“姑子”往往是同时并存的。

尼姑资格的审查，以“试经”为基本形式。指定

考试的经卷，唐宋均用《妙法莲花经》，共7卷，总计69505字。唐玄宗首创一种考核条例：60岁以下的尼姑要能诵经200纸，三年一试，不合格者还俗。到10世纪中期，五代的周世宗甚至对尼姑作出类似“入学考试”的规定：女子年13以上，能念经70纸或读经300纸，才准削发为尼。当然，“走后门”也是有的，这就得靠“进纳”，即所谓“纳钱出家”了。中国僧尼的度牒制度，到清朝乾隆三十九年（1774）才废止。

历代尼姑知多少？未见精确的统计，只有某些朝代留下若干年份的具体数字。唐玄宗开元年间（713—741），登记在籍的尼姑50576人。宋真宗天禧五年（1021），全国尼姑共61239人，和尚397615人，尼僧的比例为一比六点五。^[16]五六万名尼姑，来自几万个家庭，构成一个不税不婚的社会集团，有的结权贵，有的近庶民，无孔不入，任何时候都是引人注目的。如果想对尼姑进行以寺为单位的“微观”分析，那就只好看一看敦煌遗书中的尼籍了。^[17]8世纪末的敦煌大乘尼寺，共有尼姑209人。从年龄看，70岁以上者仅4人（最老的尼姑75岁），50至60岁者28人，30至40岁者146人，30岁以下者31人（最小的尼姑11岁）。可知，三四十岁的青壮年，构成尼姑群的主体，约占70%。其次，从戒行看，大戒尼114人，式叉尼（指18至20岁的“学戒女”）37人，新旧沙弥尼（指

7至18岁的“勤策女”)22人,未剃的净人所剩无几。受过大戒的尼姑既占大半,其佛学教养当非滥竽充数者可比。第三,从姓氏看,姓张41人,约占尼众总数五分之一,这与张姓为敦煌望族,是完全一致的。第四,从籍贯看,除两名来自临县瓜州外,都是敦煌本地人,其中一乡出家超过30人的共三个乡,说明边陲尼寺成员的流动性,远不能与通都大邑的“游尼”相比。

尼寺虽号称空门,实际上未能与世隔绝。在俗缘团团包围中,尼寺生活是难免世俗化的。唐代民间诗人王梵志,写过一首白话诗,披露一处中等尼寺的日常生活,并涉及几个头头的道德面貌,颇有呼之欲出的艺术效果:

寺内数个尼,各各事威仪。
本是俗家女,出家挂佛衣。
徒众数十个,诤择补纲维。
一一依佛教,五事总合知。
莫看他破戒,身自牢住持。
佛殿元不识,损坏法家衣。
常住无贮积,家人受寒饥。
众厨空安灶,粗饭当房炊。
只求多财富,余事且随宜。

富者相过重，贫者往还稀。
但知一日乐，忘却百年饥。
不采生缘瘦，唯愿当身肥。
今多损却宝，我生更若为？^[18]

在这所拥有数十名徒众的尼寺里，看来并无恒产，完全缺乏储备，勉强做到粗饭度日而已。身为“纲维”（上座、寺主、维那）的数个尼，未能安贫乐道，五戒只用来训人，没有用来律己。她们刮起不正之风：“只求多财富，余事且随宜。”人际关系也有明显倾斜：“富者相过重，贫者往还稀。”势利的习气弥漫尼寺，难怪诗人谴责她们只顾自肥，不理睬乡亲的疾苦。他不禁慨叹：似此行事，白白糟蹋自己的宝躯，来世还堪设想么？

按佛门规矩，守戒还是破戒，事关重大，非同小可。所谓“戒”，梵语称为“尸罗”，意即“清凉”，是对治烦恼的手段，旨在防止心、口、意三业的过失，达到清凉静寂的境界。没有累年之功，就得不到高深的戒行。因此，尼姑受戒，必须循序渐进、逐步升级：“五戒”是基本戒条，即不杀、不盗、不淫、不妄语、不饮酒。再升一级，受“十戒”，另加5条：不涂饰香鬘、不视听歌舞、不坐大床、不非时进食、不蓄金银财宝。最高一级称“大戒”，总共300多条，应有尽

有。受过此戒才能取得“比丘尼”资格，并拥有传戒寺院发给的“戒牒”。现存的敦煌遗书斯坦因号 0330 沙州三界寺授戒牒，共六通，是北宋初年该寺尼道真为女弟子惠音、惠意、惠弘和程氏授戒的牒文。受大戒时必须具足全部条件，故又称“具足戒”。一切“受具”的尼姑都应到专设的戒坛，并由十名高僧临坛监督，才算戒相分明。唐代诗人王建那首《新授戒尼师》，^[19]写的就是一个正式尼姑的诞生经过：

新短方裙叠作袂，听钟洗钵绕青蝇，
自知戒相分明后，先出坛场礼大僧。

从受戒时起到农历七月十五日为一“腊”，戒腊多少决定“尼龄”长幼。尼寺遇事集会，按戒腊排座次。作为一名正式尼姑，衣、食、住、行都必须遵守法定规范，才能树立起清修的形象。这既是她与世俗妇女的伦理差别，也是尼姑自身的文化仪态。在暮鼓晨钟的女性世界里，尼姑的生活方式表现出什么独特性呢？

第一，衣：

衣服和发式，是尼姑最基本的外部特征，合成一副“尼姑相”。

中国尼姑的服装，早在唐代已经汉化了。当时赴印求法的高僧义净，很不以为然：“东夏诸尼，衣皆涉

俗，所有着用，并皆乖仪。”尼衣分法服和常服两种。法服译音“袈裟”，用方形布块缝缀而成，又名“衲衣”或“水田衣”，以赤、黄二色为主。常服包括袍、衫、裤等，通常黑色或灰色，即所谓“缁”。中国古代民俗忌黑，喜庆如逢上尼姑，往往视为不吉祥，就是因为她们身著“缁服”。〔20〕

尼姑在受十戒时剃发，又称净发、祝发、削发或落发，其象征意义是断除烦恼和习障。敦煌莫高窟第445窟，有一幅唐代壁画，描绘妇女剃度的情景：两名手执剃刀的女尼，正在认真操作，跟前摆着罐和盆，并有侍女在旁守候，收拾落下的长发。到明清时代，江浙一带的青年尼姑发式大变，喜欢在顶心剃去一绺，前后仍有发覆于四周，长可披肩。《老残游记》描述的尼姑发式，便是“剃了小半个头，梳作一个大辫子”。只有中老年尼姑才光头，但也常常戴着尼帽。

至于尼姑剃顶，那是从元代开始的。仪式是燃香12炷，烧成12个戒疤，作为终身之誓。这种类似局部毁容的做法，与修持没有什么必然联系，后来便被尼姑们自行淘汰了。

第二，食：

清斋素食，僧尼皆然。自6世纪初梁武帝在《断肉文》首倡肉食之戒以来，汉族佛徒吃素不吃肉，渐成风气。一般人往往将不吃肉说成不吃荤，那是错